

上海龙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经公司计划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0 年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29,100 万元左右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-29,800 万元左右。

（三）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1,915 万元。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-2,088 万元。

（二）每股收益：0.05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

报告期内面临复杂严峻的内外部环境，特别是受新冠疫情影响，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减少，毛利率下降，导致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出现下滑。具体如下：

1、 服装家纺等零售行业消费受疫情影响较大，公司因疫情原因对原定生产经营计划进行调整，相应产品未能实现销售计划，影响了品牌销售收入和毛利率。

2、 受疫情的巨大冲击，全球经济严重衰退，部分欧美订单不足，公司对外贸业务进行调整，影响了外贸销售收入和利润。

3、 面对疫情，公司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，通过上海慈善基金会，向战斗在湖北省疫情防控一线的相关单位和工作者，定向捐赠公司产品（贴身衣物等公司产品），用于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生活物资的需要。

报告期内尽管公司发挥综合优势，加大口罩、防护服等产品销售和市场开发力度，一定程度缓解了经营压力，但基于上述原因，公司 2020 年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。

四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0 年年报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龙头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29 日